

湖南立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湖南立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因筹划重大事项，鉴于应披露的重大信息在披露前已难以保密或已经泄露，或公共媒体出现与公司有关新闻，可能或已经对股票转让价格产生较大影响，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(试行)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于2018年6月25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股票暂停转让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49)，公司股票(证券简称：立得科技，证券代码：838210)自2018年6月26日开市起暂停转让，并于2018年9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《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》预计股票恢复转让的日期不晚于2018年12月24

日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9日、7月23日、8月6日、8月20日、9月4日、9月17日、10月8日、10月22日、11月5日、11月19日、12月3日、12月17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暂停转让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0、2018-051、2018-052、2018-053、2018-059、2018-061、2018-063、2018-064、2018-068、2018-069、2018-070、2018-071）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积极推进该事项，公司和潜在合作方已进行了多轮磋商（目前仅完成初步尽职调查工作），并已咨询申请办理环境影响评价相关工作，由于现阶段继续推进的条件尚不成熟，经与潜在合作方友好协商并慎重讨论，本公司决定暂停本次重大事项的进程，有待时机成熟后再进一步筹划相关事项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12月24日开始恢复转让。

特此公告！

湖南立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12月21日